

## **广东芳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芳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于2022年4月27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2年4月21日以书面或通讯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罗爱平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经充分审议，形成以下决议：

#####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关于本议案，详见《广东芳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广东芳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审议通过。

##### **（二）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同意股东提名罗爱平先生、吴芳女士、谢宋树先生、龙全安先生、

袁宇安先生、吴小珍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出席会议的董事对本议案进行逐项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1、提名罗爱平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审议通过；

2、提名吴芳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审议通过；

3、提名谢宋树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审议通过；

4、提名龙全安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审议通过；

5、提名袁宇安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审议通过；

6、提名吴小珍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审议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广东芳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2）。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三）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同意股东提名杨德明先生、邹育兵先生、贺强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出席会议的董事对本议案进行逐项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1、提名杨德明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审议通过；

2、提名邹育兵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审议通过；

3、提名贺强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审议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东芳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2）。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四）审议通过《关于为公司及董监高购买责任险的议案》**

为保障广大投资者利益，降低公司运营风险，促进公司管理层充分行使权利、履行职责，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有关规定，公司拟为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保险。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为公司及董监高购买责任险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3）。

表决结果：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9 票。

因全体董事回避表决，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五）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备案的议案》**

根据公司实际治理需要，公司拟将监事会人数从五名监事调整至三名监事，并对《公司章程》中的有关条款进行修订（最终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的内容为准）。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修订《公司章程》的工商备案相关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东芳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备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34）。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定于 2022 年 5 月 13 日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将采用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召开。本次股东大会将审议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议案二、议案三、议案四、议案五，以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公司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广东芳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2-035）。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审议通过。

特此公告。

广东芳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8 日